

上海市青浦区财政局文件

青财农〔2025〕70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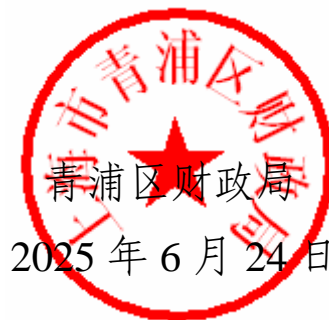
青浦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第一批）奖补资金的通知

白鹤镇、练塘镇人民政府：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的通知》（沪财农〔2024〕91 号）和《2025 年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第一批）奖补资金》（青农委〔2025〕91 号），现下达你镇 2025 年农村公益事业一事一议项目中央财政奖补资金 823 万元，支出列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科目，纳入区对镇财力结算。请参照《青浦区政府性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等有关要求，规范资金使用管理，加快项目建设和资金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特此通知。

附件：青浦区 2025 年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资金
下达表（第一批）



附件：

青浦区 2025 年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 项目资金下达表（第一批）

单位：（万元）

街镇	行政村	计划 总投资	其中：		本次下达资金
			中央财政 奖补资金	自筹资 金	中央财政 奖补资金
白鹤镇	曙光村	341.36	300	41.36	300
	杜村村	240.05	200	40.05	200
练塘镇	北埭村	187.96	160	27.96	160
	金前村	191.66	163	28.66	163
合计		961.03	823	138.03	823

抄送：区农业农村委

青浦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5 年 6 月 24 日印发
